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1-020

债券代码：110805

债券简称：中闽定 01

债券代码：110806

债券简称：中闽定 02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26日，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会议同意2021年度公司和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基本情况

1、目的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和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增加闲置资金的收益。

2、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部分资金拟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3、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单笔期

限最长不超过 3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和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二、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资金。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选取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该事项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